

汽车业反垄断规制探讨

国家发展改革委价监局
反垄断二处

目录

1

行业情况

2

执法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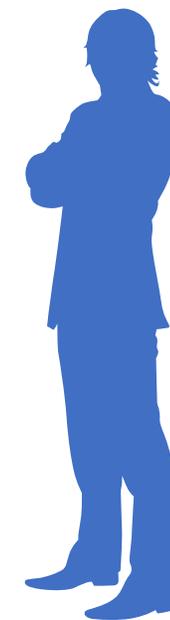
3

指南起草



1

行业情况



汽车市场情况

产销量

§2015年，汽车产销量均突破**2450**万辆。
§近十年来，我国的汽车产业持续发展，**连续7年**位居**全球第一**

保有量

§2015年，全国汽车保有量达到**1.72**亿辆
§机动车驾驶人员达到**3亿人**

§汽车外资品牌、合资品牌、自主品牌共有**100**多个
§合资汽车销售收入占汽车整车销售收入的**55%**

§2015年汽车销售额达到**3.6万亿元**，占社会商品零售额的**11.96%**，为**第一主力商品**。

品牌

销售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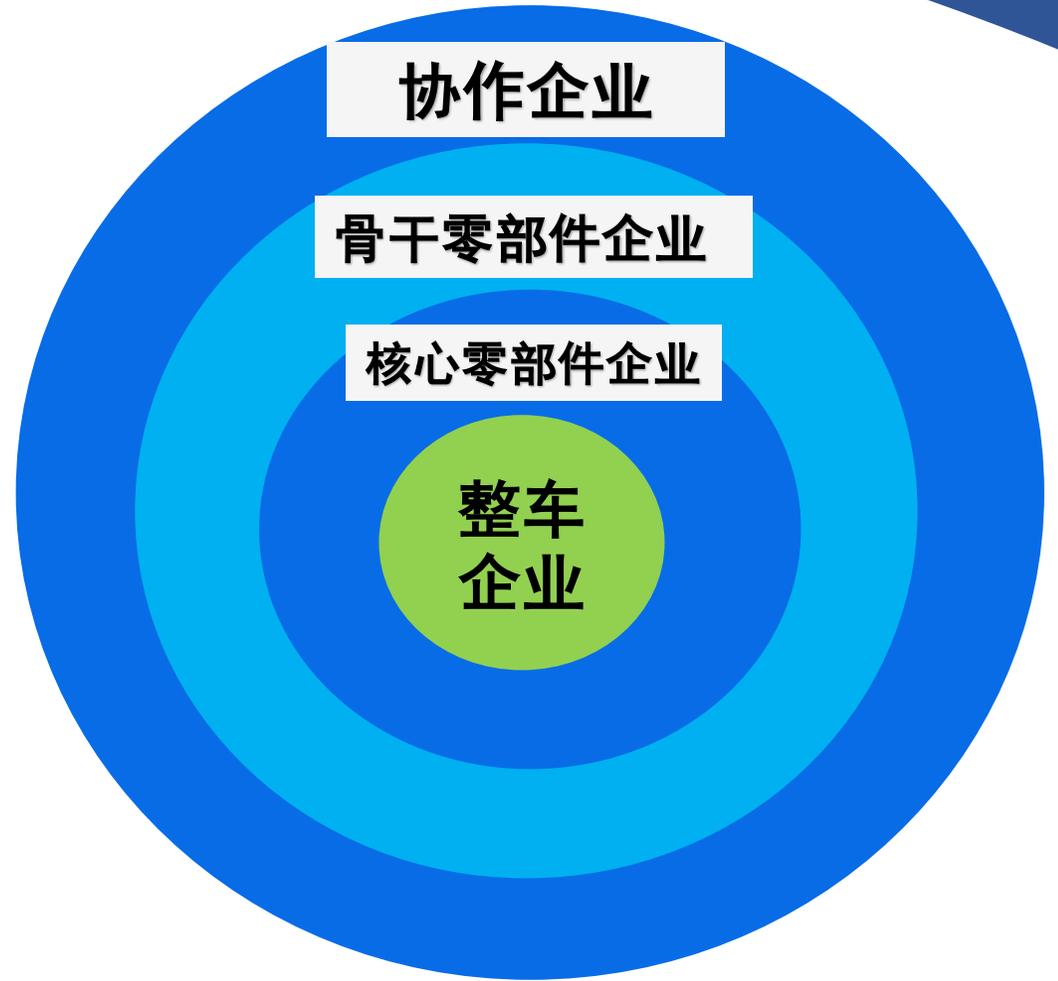
☀ 零部件及维修市场情况

◎ 零部件

现阶段基本上形成了一种以整车配套为主的“依附式”发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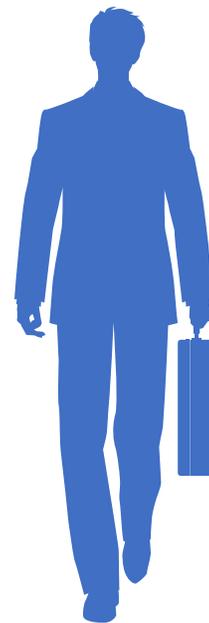
◎ 汽车维修

现阶段仍以4S店维修为主，独立维修市场仍处于培育发展初期。



2

执法案例



反垄断案例

处罚时间	案件	涉案企业	罚款数额
2014年8月	汽车零部件垄断案	八家汽车零部件企业	8.3196亿
	轴承垄断案	四家轴承企业	4.0344亿
2014年9月	奥迪垄断案	一汽大众	2.48亿
		相关经销商	2996万
2014年9月	克莱斯勒垄断案	克莱斯勒	3168万
		相关经销商	214.2万
2015年4月	奔驰垄断案	奔驰	3.5亿
		相关经销商	792万
2015年9月	东风日产垄断案	东风日产	1.233亿
		相关经销商	1912万
2016年4月	韩泰轮胎垄断案	上海韩泰轮胎	200万

3

指南起草



课题研究

委托中国社科院
开展两项课题研究

1. 比较借鉴美欧日韩相关规定。
2. 进行实地调研，总结汽车领域反垄断的焦点问题

问卷调查

先后发放两次问卷，
就重点问题进行调查

1. 问卷发放
两次问卷共向外发放近90份，覆盖汽车业整车、销售、售后环节。
2. 问卷关注的主要问题
纵向限制竞争、售后配件供应与流通、新能源汽车和电商问题。

座谈会

先后召开三次较大规模的座谈会

广泛听取了汽车产业链上四大行业协会、整车、配件和经销商企业代表以及专家、律师代表的意见和建议。

送审稿——整体框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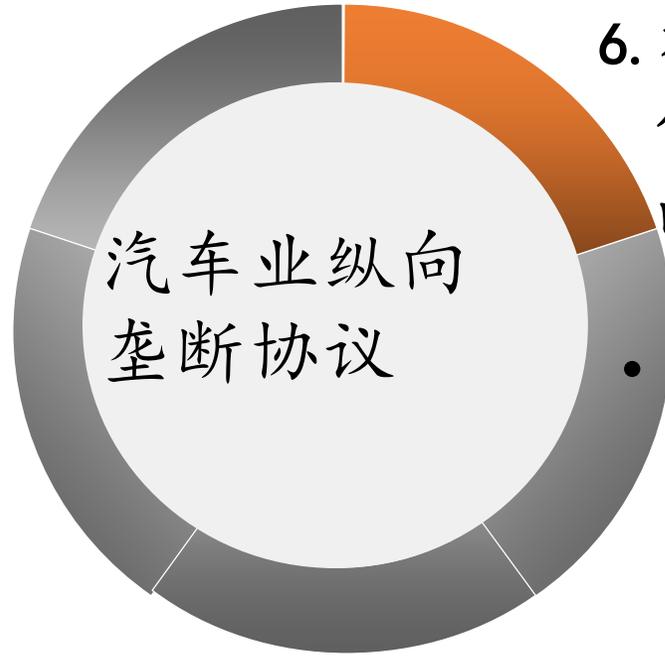
汽车业
反垄断指南

- 一、总则
- 二、垄断协议
- 三、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
- 四、经营者集中
- 五、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
- 六、附则



纵向垄断协议

- 1. 协议的形式、相似协议的累积效果
- 2. 固定转售价和限定最低转售价



- 3. 建议价、指导价和限定最高价

- 4. 地域限制和客户限制
- 5. 通过保修条款对售后维修服务和配件流通施加间接的纵向限制
- 6. 有关经销商和维修商销售与服务能力的其他纵向限制

纵向价格限制

个案豁免

固定转售价和限定最低转售价

- 1、新能源汽车推广期
- 2、仅承担中间商角色经销商销售
- 3、政府采购
- 4、汽车供应商电商销售

建议价、指导价和限定最高价

法律没有禁止

关注实质效果

地域限制和客户限制

推定豁免

不具有显著市场力量经营者：

- 1、约定仅在营业场所经销（电商）
- 2、限制对保留地域或转有客户主动销售
- 3、限制批发商向最终用户销售
- 4、限制向以生产为目的客户销售配件

个案豁免

- 1、限制被动销售
- 2、限制交叉供货
- 3、限制经销商和维修商向最终用户销售配件
- 4、除代工协议外，限制有关配件、设备供应商销售

滥用市场支配地位

(一) 售后配件的生产

除根据代工协议生产的配件以外，在其品牌汽车售后市场上具有支配地位的汽车制造商没有正当理由，不应限制为初装汽车配套的配件制造商生产“双标件”

(二) 售后配件的供应与流通

在其品牌汽车售后市场上具有支配地位的汽车制造商没有正当理由，不应限制售后配件的供应与流通

(三) 维修技术信息、测试仪器和维修工具的可获得性

1. 限制维修商获取特定品牌汽车维修技术信息的权利和渠道；
2. 与修理工具、检测仪器或其他设备供应商之间达成协议，限制此类供应商向经销商和维修商销售有关修理工具、检测仪器或其他设备。

谢谢!